[redac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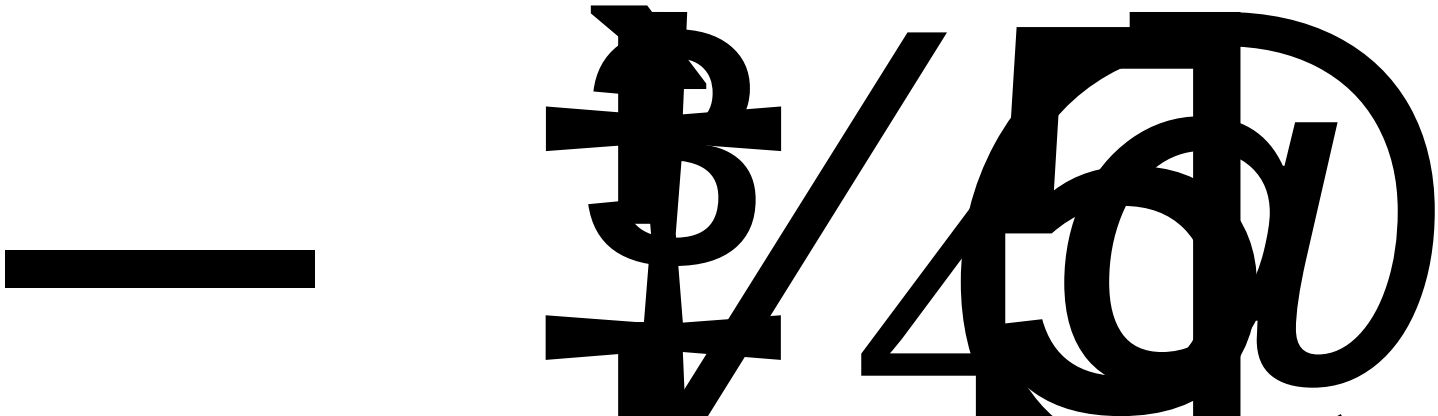

$$Q = \psi \cdot q \cdot F \qquad (1)$$

式中，Q—雨水径流量，L/s；

ψ —径流系数，根据 GB 50014—2006，各种屋面、混凝土或沥青路面的径流系数为0.[illegible]5，本项目取 0.9；

F—汇流面积（hm^2），本项目储罐四周[illegible]为 285m^2；

q—暴雨量，L/(s·hm^2)，采用宿迁市暴雨强度公式计算：

$$q = \frac{10220.4(1+1.05\lg T)}{(t+39.4)^{0.996}} \qquad (2$$

式中：q—设计暴雨强度，L/(s·hm^2)；T—设计暴雨重现期，本项目取2 年；

t—初期雨污水收集时间，取 15min。因此宿迁市暴雨强度 q 为 251.2L/(s·hm^2)。

代入式（1）可算出，本项目罐区雨水径流量 Q 为 6.44L/s。全年降雨次数以 20 计，初期雨污水时间为 15 分钟，则初期雨污水总量为 116m^3/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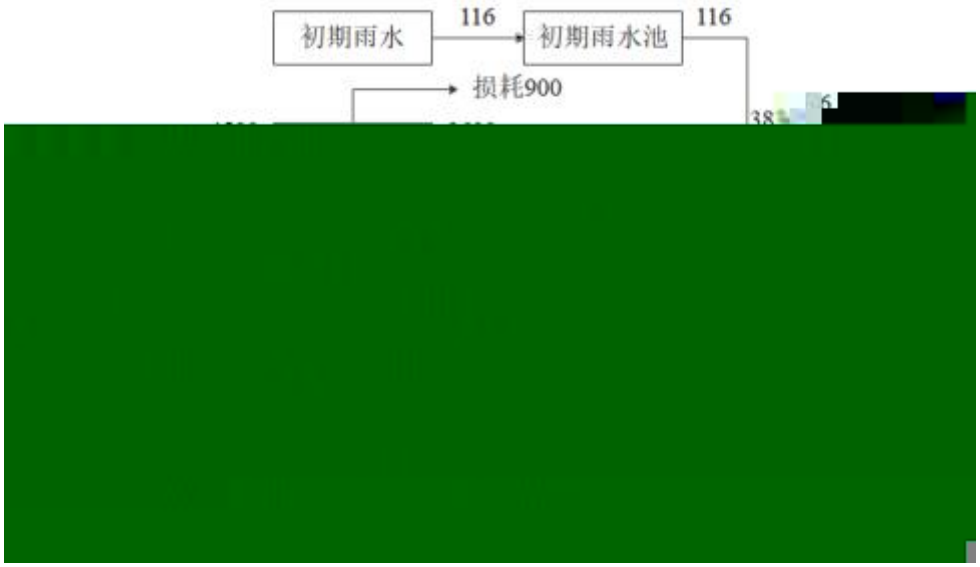
初期雨水
116
初期雨水池
116
损耗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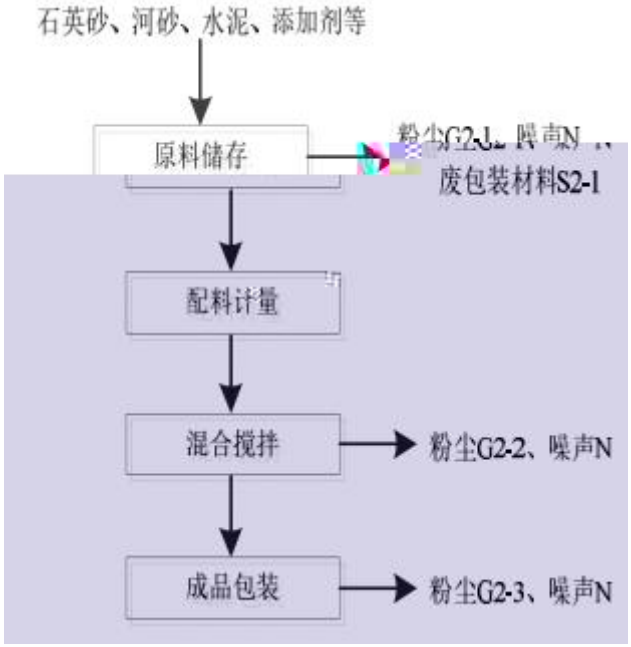
石英砂、河砂、水泥、添加剂等
原料储存
废包装材料S2-1
配料计量
混合搅拌
粉尘G2-2、噪声N
成品包装
粉尘G2-3、噪声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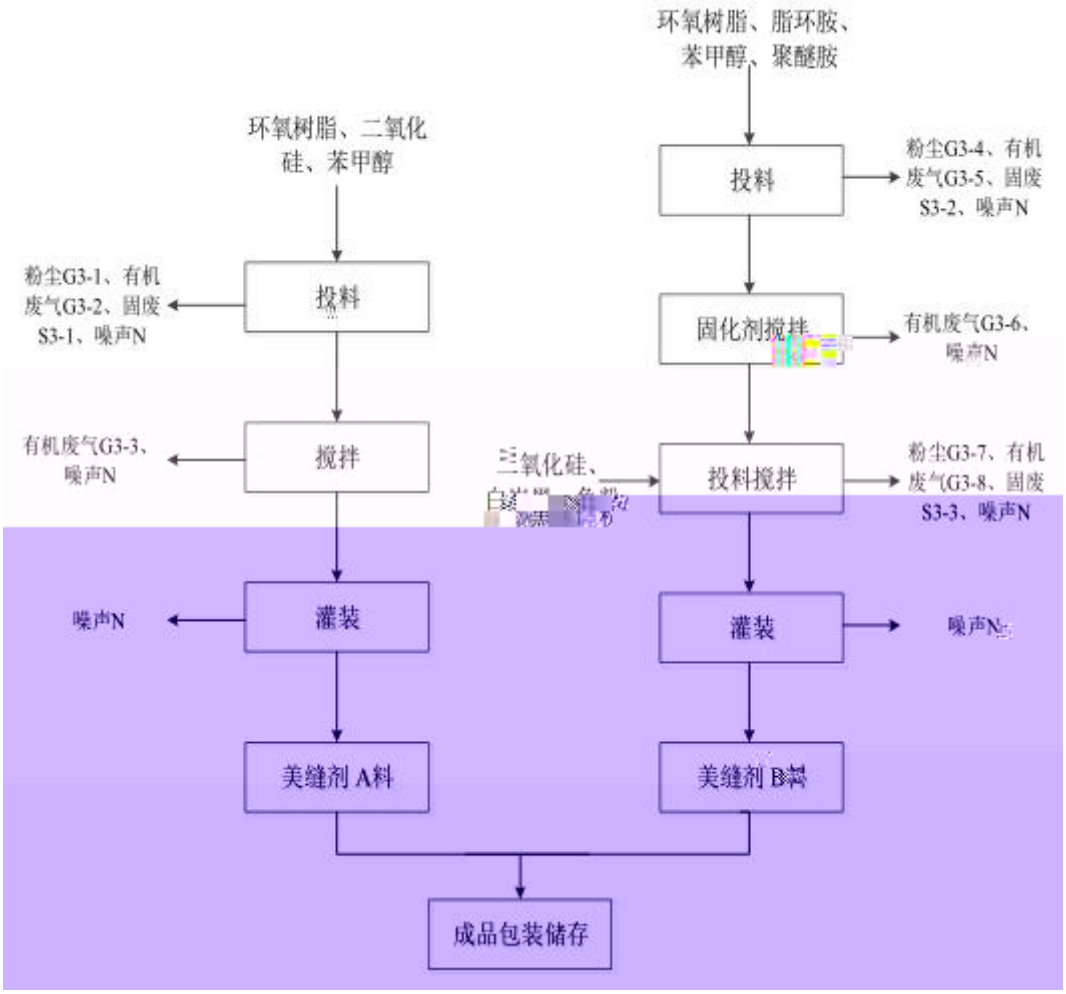
环氧树脂、二氧化硅、苯甲醇
投料
粉尘G3-1、有机废气G3-2、固废S3-1、噪声N
搅拌
有机废气G3-3、噪声N
灌装
噪声N
美缝剂A料
环氧树脂、脂环胺、苯甲醇、聚醚胺
投料
粉尘G3-4、有机废气G3-5、固废S3-2、噪声N
固化剂搅拌
有机废气G3-6、噪声N
投料搅拌
粉尘G3-7、有机废气G3-8、固废S3-3、噪声N
灌装
噪声N
美缝剂B料
成品包装储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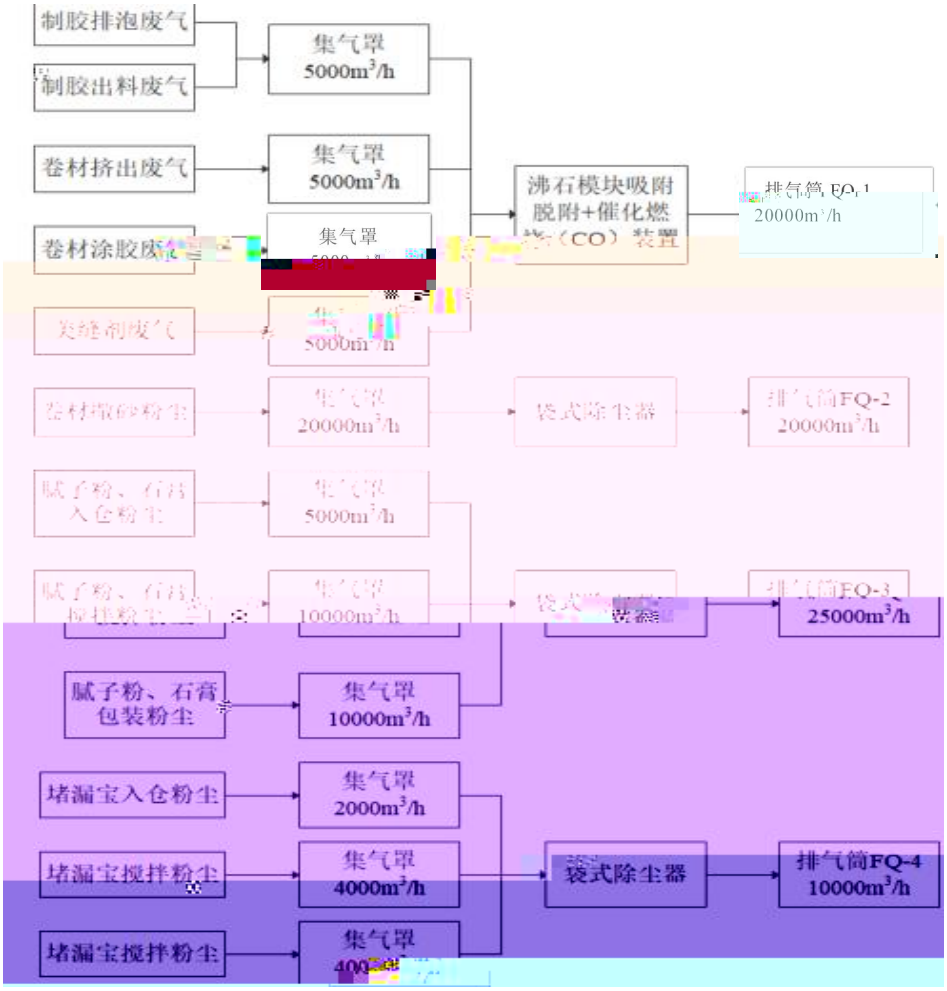
制胶排泡废气
制胶出料废气
集气罩
5000m³/h
卷材挤出废气
集气罩
5000m³/h
卷材涂胶废气
集气罩
沸石模块吸附
脱附+催化燃
20000m³/h
美缝剂废气
卷材撒砂粉尘
集气罩
20000m³/h
袋式除尘器
排气筒FQ-2
20000m³/h
腻子粉、石膏
入仓粉尘
集气罩
5000m³/h
腻子粉、石膏
搅拌粉尘
集气罩
10000m³/h
排气筒FQ-3
25000m³/h
腻子粉、石膏
包装粉尘
集气罩
10000m³/h
堵漏宝入仓粉尘
集气罩
2000m³/h
堵漏宝搅拌粉尘
集气罩
4000m³/h
袋式除尘器
排气筒FQ-4
10000m³/h
堵漏宝搅拌粉尘
集气罩

雨虹都有责任
东方雨虹
时间：2024.02.13 11:29
地点：宿迁市宿豫区·张家港大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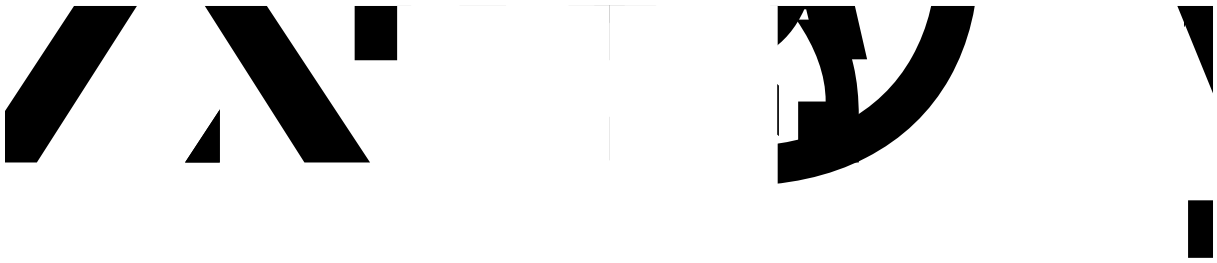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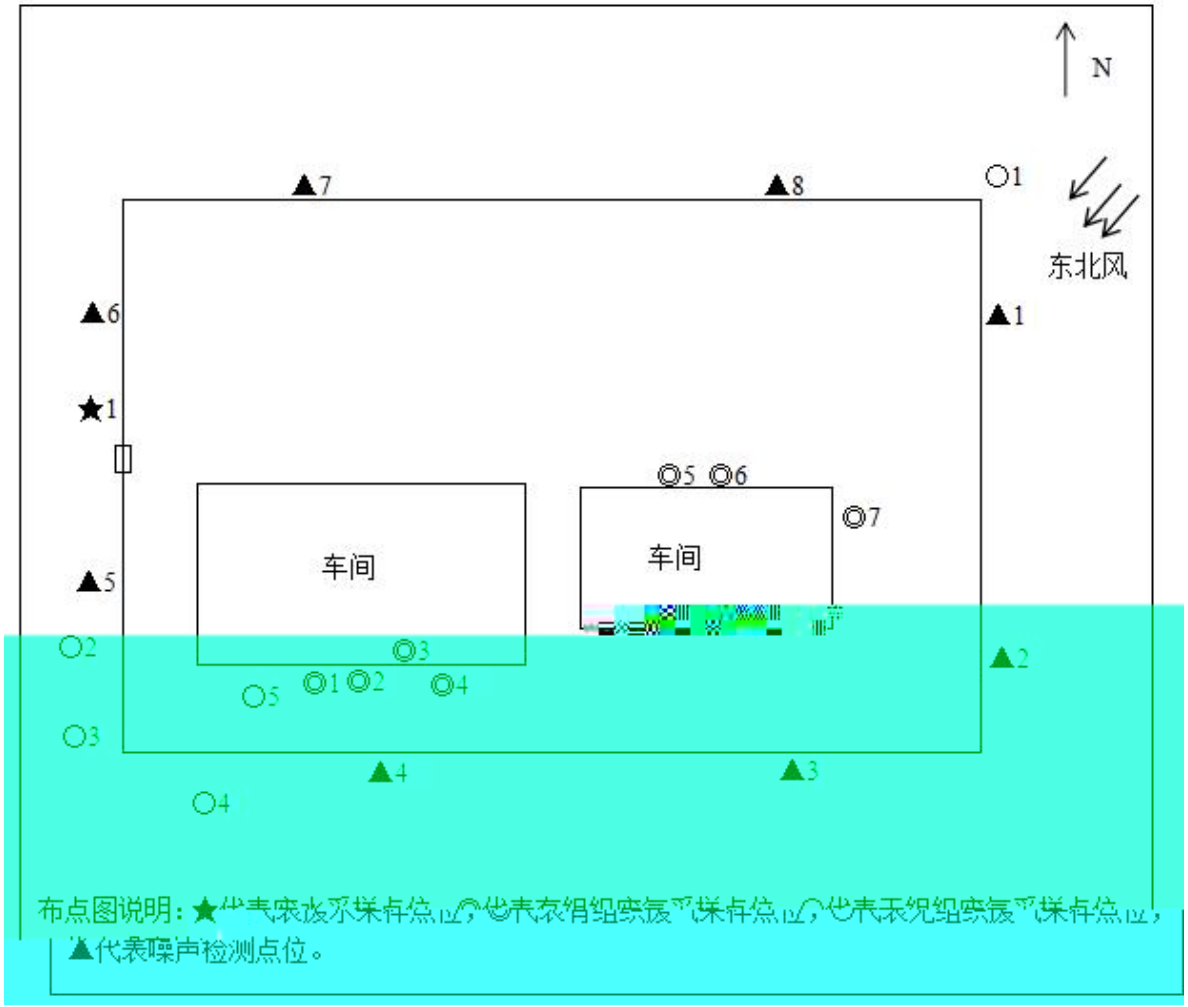
N
东北风
车间
车间
▲7
▲8
○1
▲6
▲1
★1
◎5 ◎6
◎7
▲5
○2
◎3
▲2
○5
◎1 ◎2
◎4
○3
▲4
▲3
○4
布点图说明：★代表废水采样点位，◎代表农绢组实验采样点位，○代表表况组实验采样点位，
▲代表噪声检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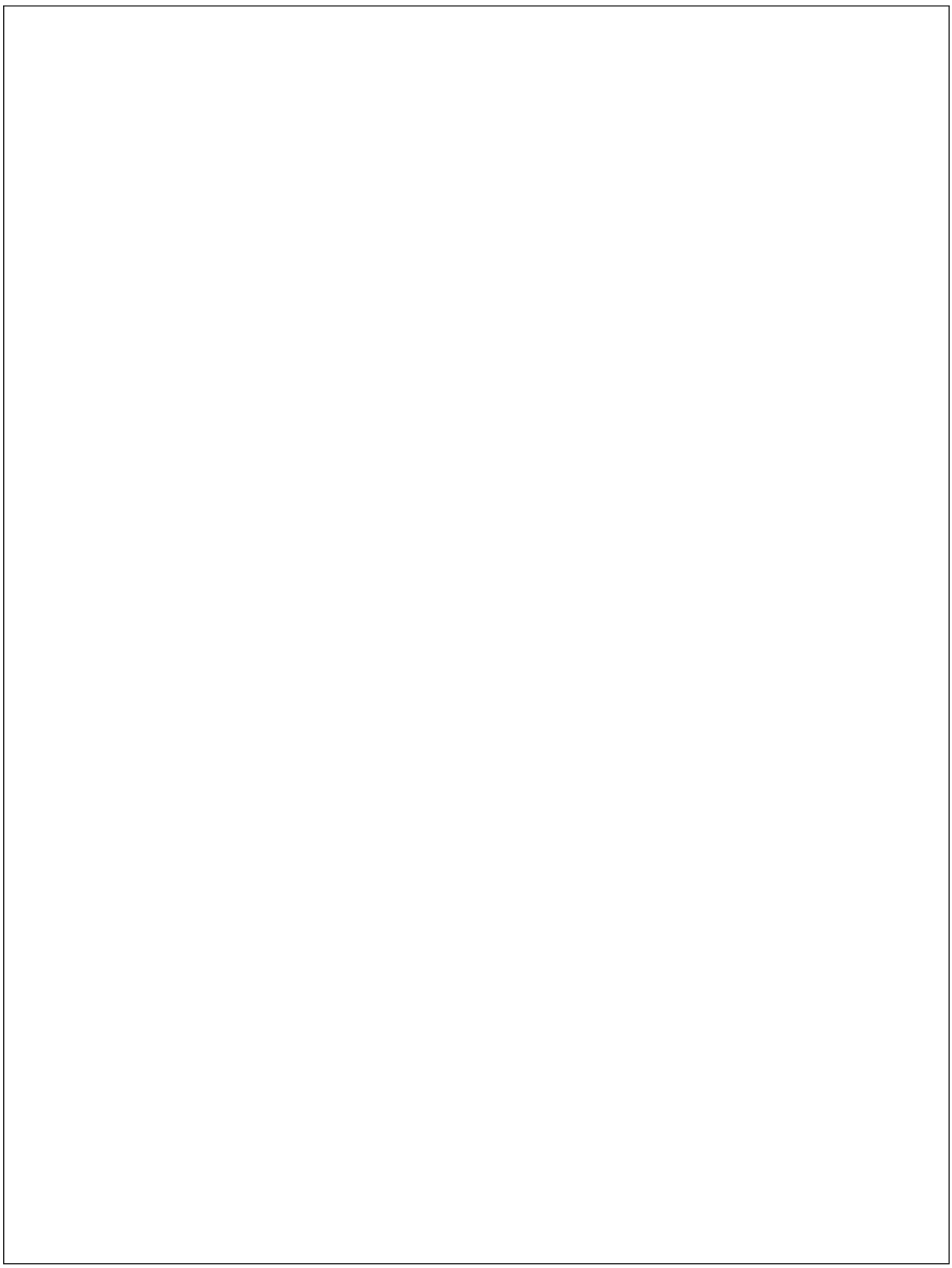

\

ǎ ǒ ǎ

— —			

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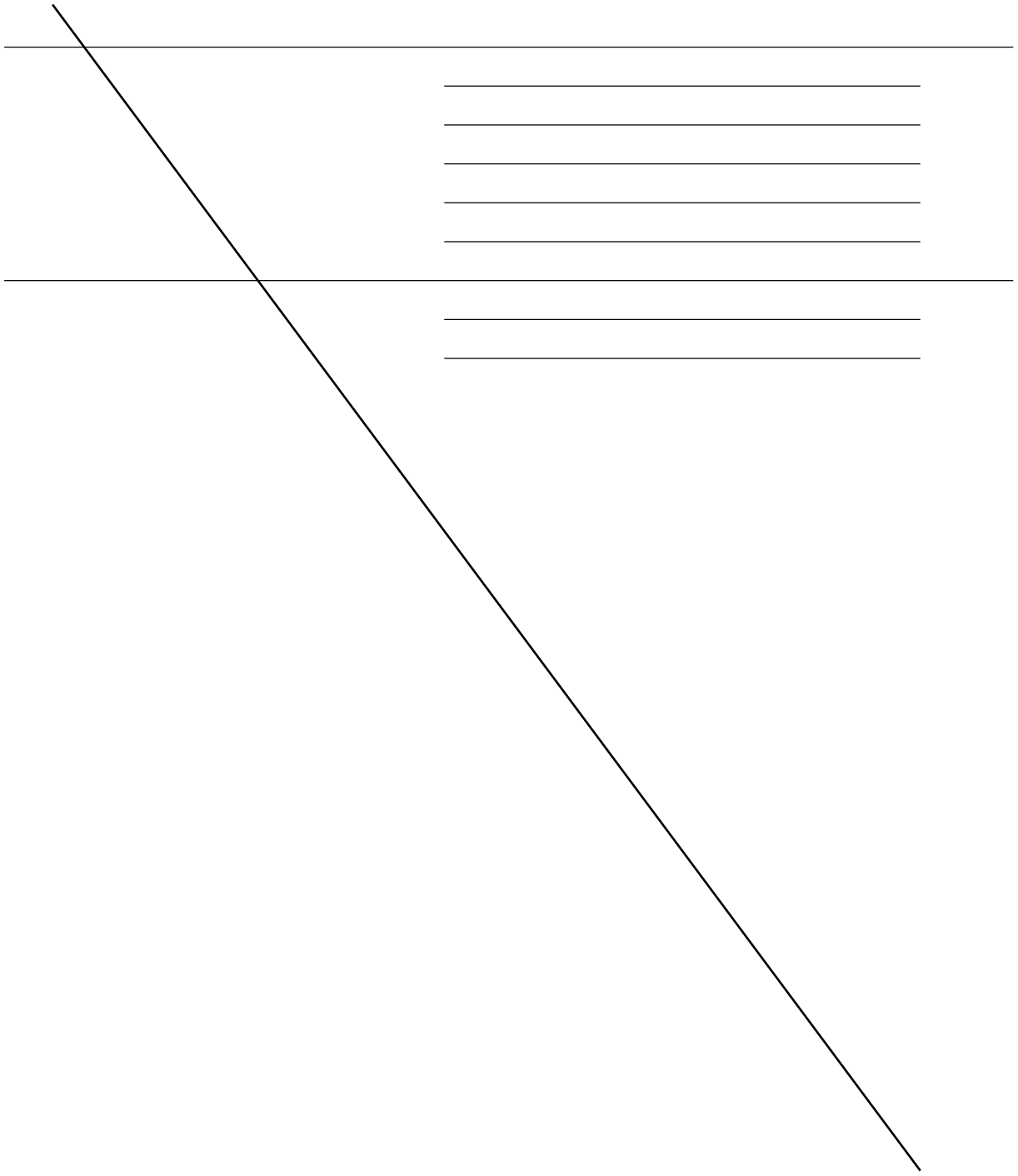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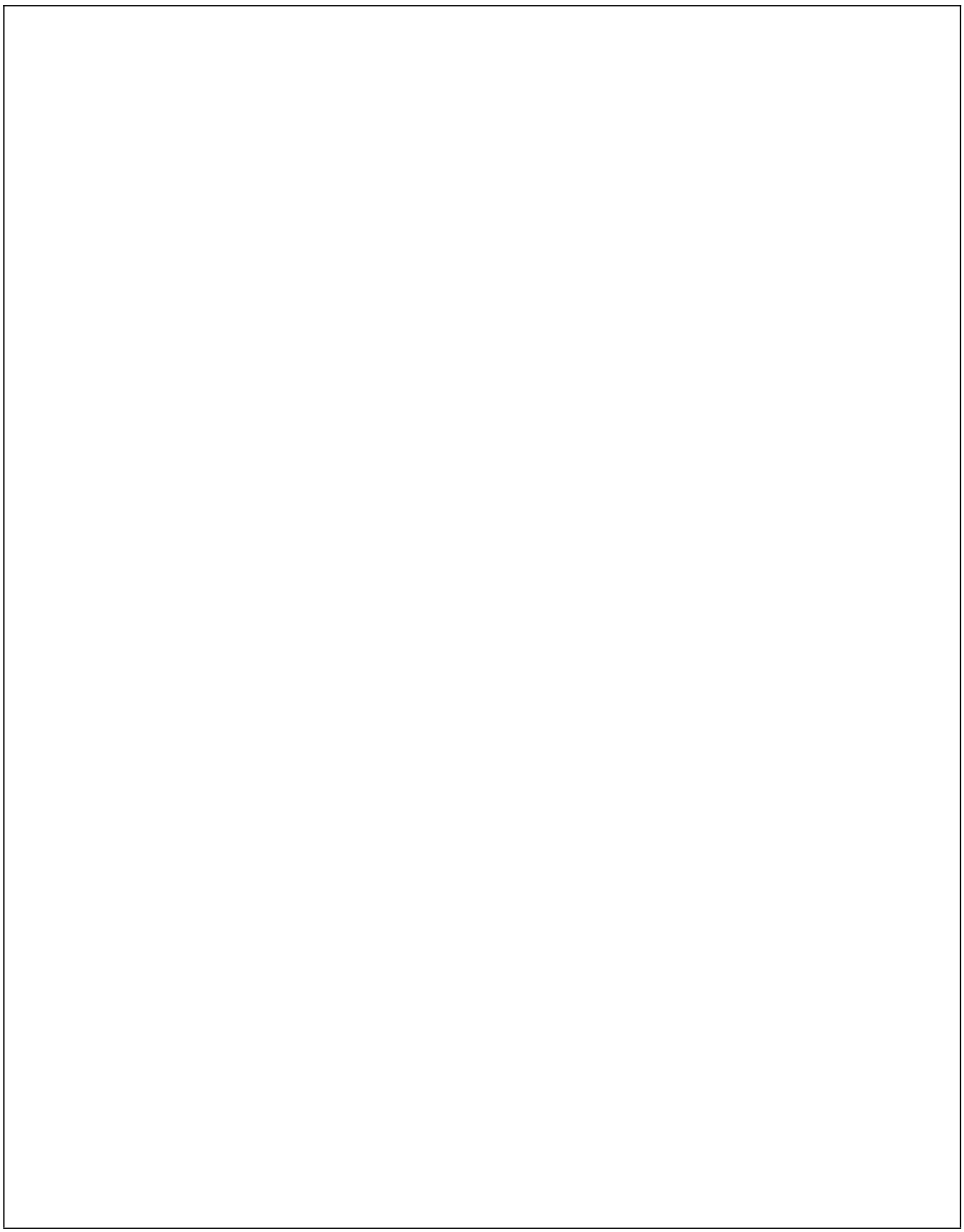

山东省
连云港市
徐州
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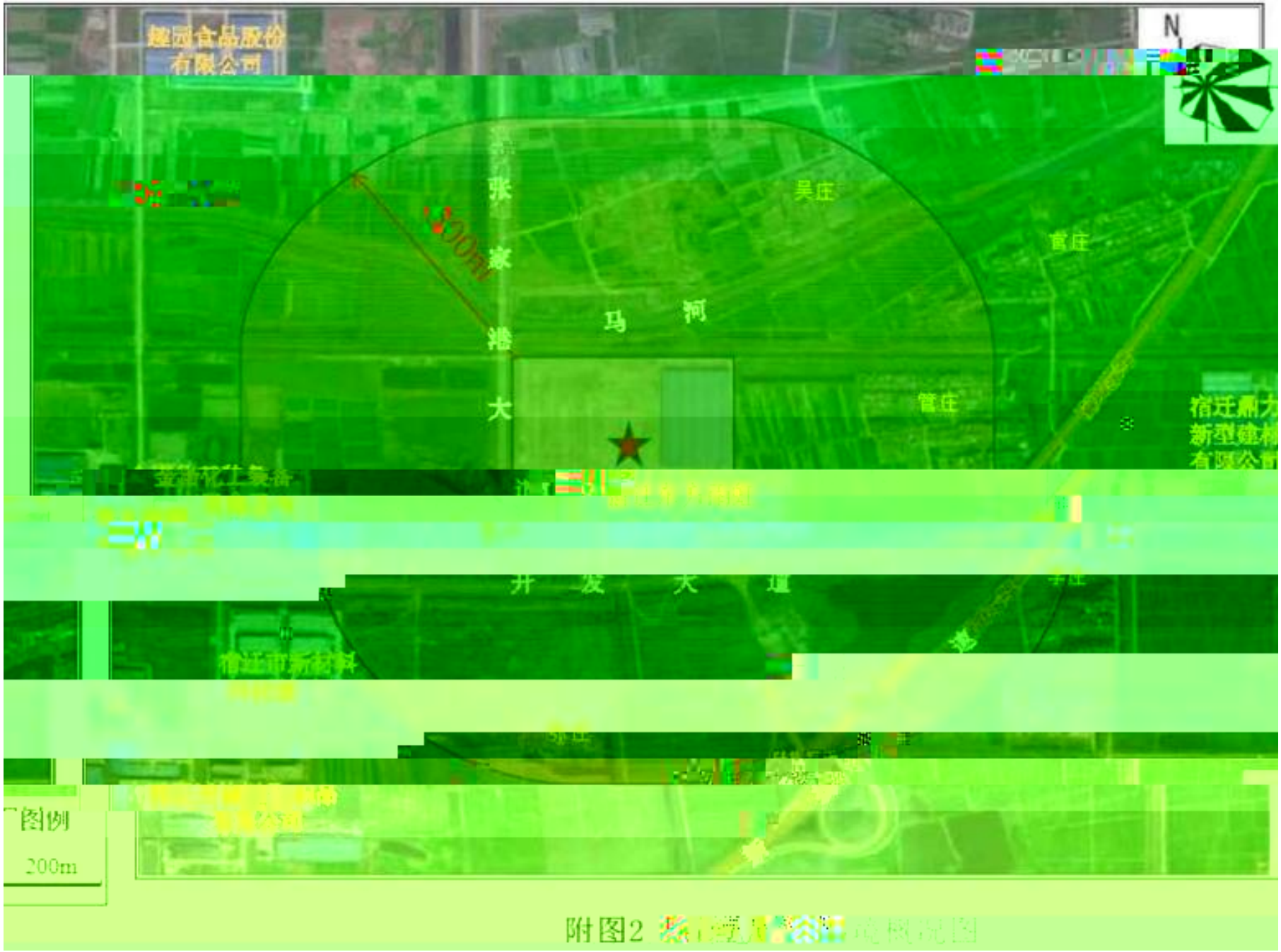

附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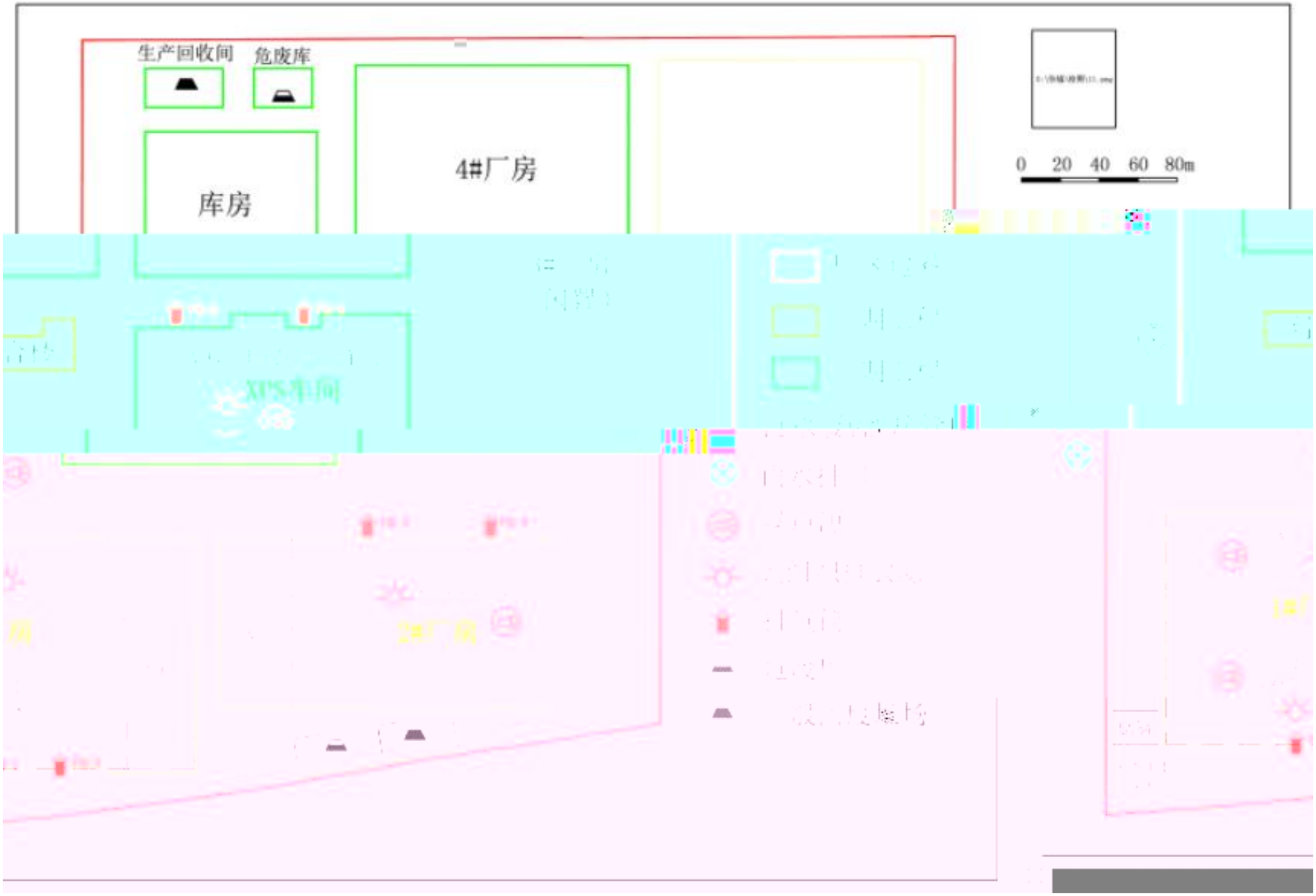
生产回收间
危废库
库房
4#厂房
0 20 40 60 80m
XPS车间

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

宿高新环评表 2022008 号

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东方雨虹建筑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

[illegible]

[illegible]有限公司编制的《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东方雨虹建筑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

[illegible]

[illegible]21854.5m²[illegible]

[illegible]455.5m²[illegible]

[illegible]装高分子防水卷材、[illegible]、美缝剂生产线，配套相关公辅设施，建成后形成年产 5000 万平方米高分子防水卷材、30 万吨砂浆、200 万[illegible]美缝剂的生产能[illegible]拟投资约 6 亿元，新建 XPS 车间，购置生产设备，安装挤塑板、地暖板生产线，配套建设公辅设施，建成后将在一期以外再形成年产 15 万立方米挤塑板、100 万平米地暖板的生产能力。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同意

此项目按申报内容建设。

二、你公司须逐条对照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在运营期着重落实好以下环保措施及要求：

1、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工艺废气的收集效率和处理效率不低于环评报告要求。

一期工程：

高分子防水卷材乳胶环节上料产生的颗粒物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高分子防水卷材混合排泡产生的VOCs经管道收集，出料、螺杆挤出、冷覆产生的VOCs经集气罩收集后进一同的1套“沸石模块吸附脱附-催化燃烧（CO）处理，通过15 m高排气筒（FQ-1）排放。管道收集效率100%，集气罩捕集效率90%，处理效率90%。

砂浆（堵漏宝）入仓产生的颗粒物经仓顶除尘器处理，通过15 m高排气筒（FQ-4）排放。管道收集效率100%，处理效率99 % 。

砂浆（堵漏宝）搅拌产生的颗粒物管道收集，包装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15 m 高排气筒（FQ-4）排放。管道收集效率100% ，集气罩捕集效率90%，处理效率99 % 。

美缝剂粉料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美缝剂含有机物原料投料、搅拌产生的VOCs集气罩收集后进一期的1套“沸石模块吸附脱附十催化燃烧（CO）”装置处理，通过15 m高排气筒（FQ-1）排放。捕集效率90% ，处理效率90% 。

二期工程：

挤塑板挤出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甲苯、乙苯经集气罩收集后进二期的1套“沸石模块吸附脱附十催化燃烧（CO）”装置处理，捕集效率90% ，处理效率90% 。

挤塑板发泡工序产生的乙醇管道收集，先用冷凝法回收，捕集效率100% ，回收率[illegible]后进二期的1套“沸石模块吸附脱附十催化燃烧（CO）”装置处理，处理效率90% 。

挤塑板回收[illegible]生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甲苯、乙苯集气罩收集后进二期的1套“沸石模块吸附脱附+催化燃烧（CO）”处理，捕集效率为90%，去除效率90% 。

地暖板涂胶，烘干产生的VOCs集气罩收集后进二期的1套“沸石模块吸附脱附十催化燃烧（CO）”装置处理，捕集效率为90% ，去除效率90% 。

以上废气均通过 15 m 高排气筒（FQ-5）排放。

挤塑板粗铣、去皮、精铣、打磨、破碎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集气罩收集后进袋式除尘器处理，捕集效率为 90%，去除效率 99%。

地暖板坯板开槽产生的颗粒物集气罩收集后进布袋除尘器处理，捕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99%。以上废气均通过 15 m 高排气筒（FQ-6）排放。

未捕集废气和挤塑板乙醇包装桶开盖产生废气均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线挤出、发泡、打磨、甲苯、污染物排放标准》乙烯厂界浓度执行《恶臭标准，臭气浓度执行《恶

一期高分子防水卷材和二期挤塑板生产破碎、开槽等工序的废气（颗粒物、非甲烷乙苯）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GB31572-2015）表 5 和表 9 标准,苯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规定。

2、厂区内严格实施雨污分流。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车间拖地废水和初期雨水。生活污水、车间拖地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初期雨水一起接管至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排放满足宿迁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噪音。通过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噪声源，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消声、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的收集、贮存、管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一般固体废物暂存[illegible]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危险固体废物厂内贮存污染控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2013年第36号）相关要求。

一期工程：

危险废物：废催化剂、废包装桶、废胶、废沸石分子筛、废机油、废机油桶[illegible]

不合格品、滤尘、降尘、废模具，收集后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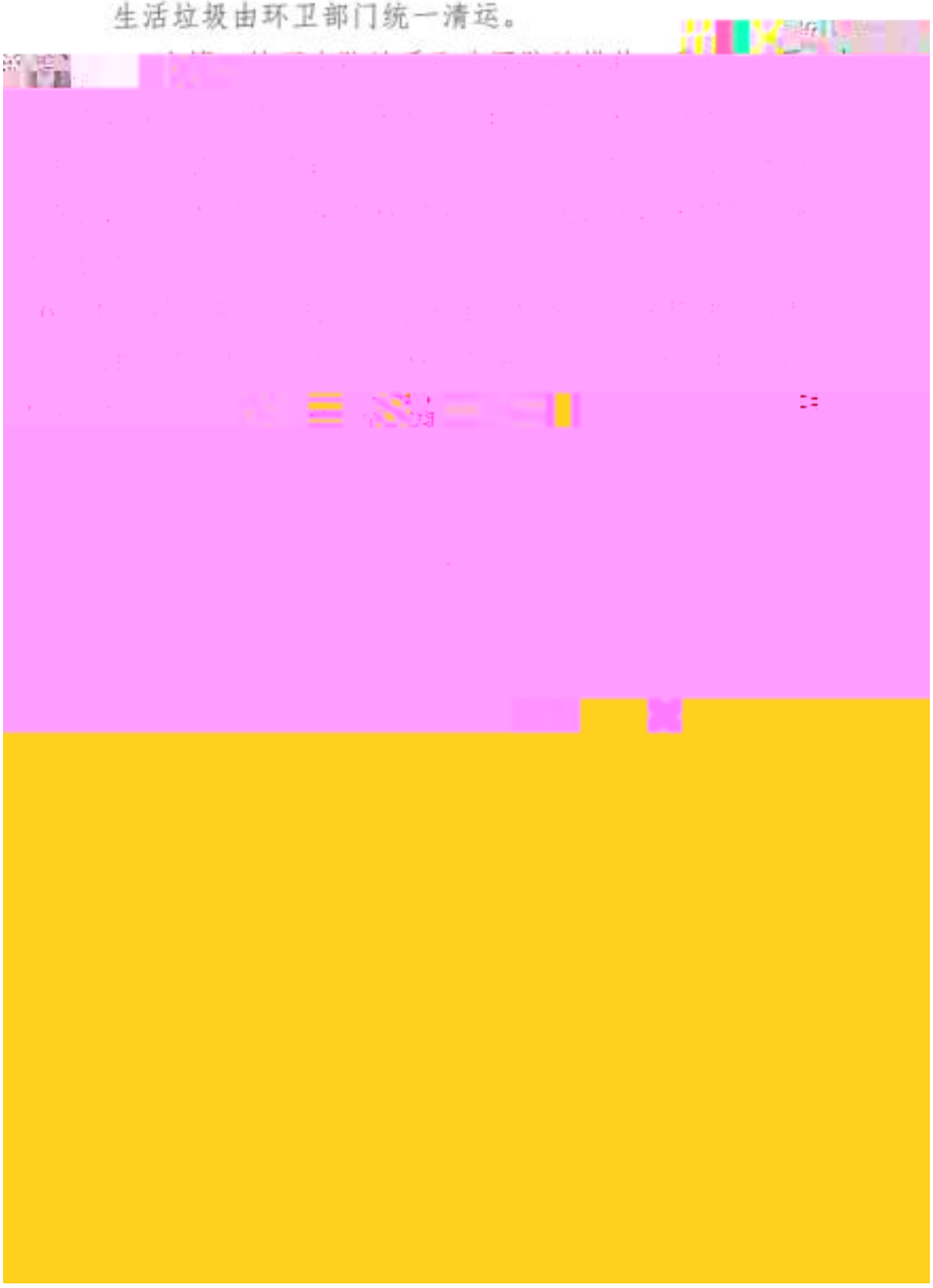

物≤1.232t/a。

无组织排放量：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2.378t/a，颗粒物≤2.151t/a。

二期工程

有组织排放量：VOCs≤2.053t/a（其中非甲烷总烃≤2.038t/a、苯乙烯≤0.0024t/a、甲苯≤0.0086t/a、乙苯≤0.004t/a），颗粒物≤0.034t/a。

无组织排放量：VOCs≤0.1507t/a（其中非甲烷总烃≤0.134t/a、苯乙烯≤0.0027t/a、甲苯≤0.0096t/a、乙苯≤0.0044t/a），颗粒物≤0

接管考核量：废水量≤4676t/a、COD≤1.403t/a、SS≤0.935t/a、氨氮≤0.108t/a、总氮≤0.173t/a、TP ≤0.013t/a。

3、固体废物：

宿迁市宿豫生态环境局。

分送：建设规划局、经发局、安监局、综合执法局。

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危险废弃物处置合同

甲方：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沭阳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

甲方在施工、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redacted]包装物、容器等危险废物（以下简称包装废弃物），危废代码HW49 900-041-49，年产生量预计为100 吨。

乙方为专业危险废物处置公司，具有处置包装废弃物的危废经营许可资质，能够提供包装废弃物的处置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redacted]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甲方在建设、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包装废弃物，现甲乙双方就委托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redacted]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包装废弃物的装车及处置服务，不得无故拒收。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完成相关环保手续后3天内将包装废弃物提走。

3、乙方应按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对包装废弃物实施规范转运和最终安全处置。对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4、乙方负责环保相关手续的办理，并承担自包装废弃物移出甲方厂区后转运、储存以及处置过程中的全部责任。

三、包装废弃物计量：

1、包装废弃物以甲方现场称重计量或甲乙双方均认同的其他方式计量为准。

四、费用结算：

乙方应当按照5元/只（含税，税率13%）的单价向甲方支付包装废弃物供应费。甲方不向乙方支付运费、处置费等任何费用。

五、付款方式：

1、包装废弃物供应费按月结算，乙方在收到甲方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费用全额支付给甲方。甲方应在乙方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中确认接收包装废弃物后与乙方进行处置数量及金额的核对，并开票给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出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7个工作日之内将供应费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六、其它：

1、甲乙双方在回收、装卸、运输、贮存包装废弃物过程中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要求，做到有效监管。

2、若甲方提供的包装废弃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乙方有

。

、因任何一方违约而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违约方应负责[illegible]。

5、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止。甲乙双方于合同到期前两个月内洽谈续约事宜。

6、合同期内甲方每次要求乙方进行包装废弃物转移时，现场贮存的包装废物应尽可能满足乙方一车的装载量，且包装废弃物内壁残留物应不超过总重[illegible]。

7、本[illegible]订补充协议。

8、甲乙双方发生争执，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9、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立即生效。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当在本合同签字页签字。

（以下无正文）

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illegible]

所属区域：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

签订地点：宿迁

签订日期：2023 年 06 月 05 日

甲方：[illegible]

乙方：宿迁宇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防止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条例》、《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规、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无害化处置其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及提供相关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固体废物的明细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数量（吨）	单价（元/吨）	包装方式
1	废美缝剂	HW13	900-014-13	30	1700	袋装
2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小计：			43		

二、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必须填写《委托[illegible]

限于设备损坏、人身伤亡等安全事故及环境污染的由甲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经济[redacted]承担乙方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修复费用、停产期间减少的经营收入、消除污染费用、行政罚款、行政责令停产期间的损失等。因此导致乙方产生垫付或代为赔偿等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redacted]。

3、 甲方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包装容器完好，标识规范清晰（标识的危险废物名称、编码必须与本合同“委托处置危险[redacted]

3、 乙方须在接到甲方废物转移通知后（即甲方已在省固废申报平台办理完毕固废申报流程），在二个工作日内作出接受处置响应（即乙方在省固废申报平台[illegible]

[illegible]进入甲方厂区以及在甲方厂区作业时，对甲方的门禁及有关管理规定予以配合执行。乙方[illegible]甲方厂区的安全规定，若因乙方违反厂区安全规定而导致的财产损失、损害、人身伤害及/或伤亡事故的，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4、 合同履行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转交任何第三方处置，如发生类似之情形，甲方有权单方面中止执行本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5、 乙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及苏环办【2019】327 号、苏环办【2020】401 号文件的要求接受第一款所列甲方委托的固体废物，对下列危险废物不予接受或退货，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付。危险废物分类不清或夹带其他危险废物。

5.2 盛装危险废物的包装物[illegible]危险废物。

5.3 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未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或虽设置但填写的内容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5.4 危险废物经抽样化验分析数[illegible]

2022 版

纳税人识别号：91321311MA258KCR0B

地　　址：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张家港大道 18 号

电　　话：0527-88200283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宿迁[redacted]豫支行

账　　号：32050177480000001024

五、共同执行的条款

1、 成[redacted]须满足“委托处置危险废物信息登记表”（附件 1）的内容和条件，否则乙方有权拒收。

2、 严禁采用破损和外粘有危废物的包装物盛装危险废物，否则乙方有权拒收；对甲方用于周转使用的包装物，乙方在处置该危险废物时，发现包装物破损或包装物外粘有危险废物，乙方有权对该包装物进行破碎处置，乙方保留向甲方索取该包装物焚烧处置费用的权利。甲方废物运至乙方现场，[redacted]包装物破损导致废物泄漏污染地面，甲方应承担应急清理费用和 2,000 元/次的违约金。

3、 乙方如遇突发事故，或环保执法检查、设备维修等，乙方应当提前（3）日通知甲方，若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 合同执行期间，如国家、省、市财税部门、环保等行政部门有新的税费政策出台，双方按新政执行，并调整合同单价，双方协商调整合同单价。

[redacted]

2022 版

纳税人识别号：91321311MA258KCR0B	纳税人识别号：9132130033637687X1
地 址：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张家港大道18 号	地 址：江苏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规划路8 号
电 话：0527-88200283	电 话：0527-8703298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宿迁宿豫支行	开户行：江苏银行宿迁分行
账 号：32050177480000001024	账 号：152001880006948 50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21311MA258KCROB
法定代表人	于杰	联系电话	13699132349
联系人	腾雷	联系电话	[illegible]
传　真	-	电子邮箱	-

预案签署人	[illegible]	预案签署日期	2023 年 6 月 14 日
突发环境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文件目录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3 年 6 月 28 日		
备案名字号	321311202353[illegible]		
报送单位	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illegible]	经办人	[illegible]

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东方雨虹建筑材料项目（一期：第一阶段）

竣工验收期间运行工况说明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5至12月28日对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东方雨虹建筑材料项目（一期：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分子防水卷材，30万吨砂浆，1200万支美缝剂项目）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处理能力等进行了现场的监测和检查。验收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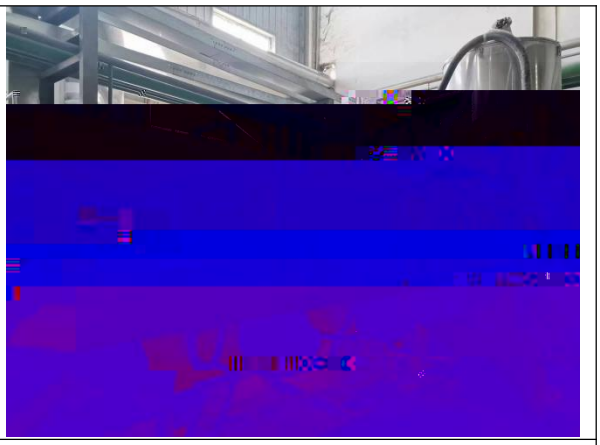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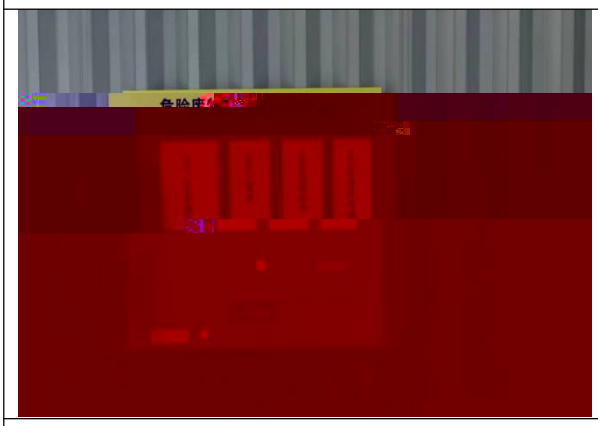	

CMA
231012111333

江 苏 举 世 检 测 有 限 公 司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JSHJ-2023W-1154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redacted]

检测报告说明

1．对本报告有疑异，请在收到报告十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2．未经本公司允许，任何部位和个人不得向社会发布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不得利用本报告作广告宣传。

3．本报告仅对所检样品负责；送样委托检测者仅对来样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4．本报告涂改无效，增删无效，未加盖本公司公章或检测专用章无效，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无效。

5．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有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

6．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7．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相关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单位地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illegible]

邮政编码：223800

联系电话：0527-81889833

E-mail：jssjcgs@163.com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地　　址	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张家港大道 18 号		
联系人	胡学刚	电　　话	15151155900
受检单位	宿迁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人员	王磊、邱爽、胡慕[illegible]、[illegible]章明、杜海宁、[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丰广、成京九		
采样日期	2023.12.25-[illegible]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检测结果：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样品描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L，pH 值：无量纲）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2023.12.27	生活废水排口★1	微黄、臭味、液态	pH 值	7.6（10.6℃）	7.6（10.7℃）	7.6（10.9℃）	7.6（10.7℃）	/
			化学需氧量	134	137	132	127	132
			悬浮物	47	45	44	45	45
			氨氮	9.82	10.4	9.47	9.68	9.84
			总磷	2.23	2.10	2.21	2.23	2.19
			总氮	23.7	23.0	23.5	24.4	23.6
2023.12.28	生活废水排口★1	微黄、臭味、液态	pH 值	7.6（9.1℃）	7.6（9.3℃）	7.6（9.4℃）	7.6（9.3℃）	/
			化学需氧量	132	130	127	136	131
			悬浮物	41	43	42	45	43
			氨氮	11.5	10.8	11.1	10.5	11.0
			总磷	2.32	2.32	2.39	2.34	2.34
			总氮	23.9	23.7	23.9	24.2	23.9

表 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描述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标干流量（m^3/h）	排放浓度（mg/m^3）	排放速率（kg/h）	
2023.12.25	DA001 废气进口○1	非甲烷总烃	气袋	①	13300	3.68	4.89×10^{-2}	11
				②	13225	5.15	6.81×10^{-2}	
				③	13591	3.88	5.27×10^{-2}	
				④	13478	3.67	4.9×10^{-2}	
				第一次	13398	4.10	5.49×10^{-2}	
				⑤	13974	3.37	4.71×10^{-2}	
				⑥	12972	3.69	4.79×10^{-2}	
				⑦	13494	4.30	5.80×10^{-2}	
				⑧	13472	3.52	4.74×10^{-2}	
				第二次	13478	3.72	5.01×10^{-2}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续表 2

采样	采样	检测	样品	检测	检测结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续表 2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描述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标干流量（m^3/h）	排放浓度（mg/m^3）	排放速率（kg/h）	
2023.12.25	DA002废气出口○4	低浓度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第一次	8860	3.2	2.84×10^{-2}	15
				第二次	8779	2.1	1.84×10^{-2}	
				第三次	8779	1.8	1.58×10^{-2}	
				均值	8806	2.4	2.11×10^{-2}	
	DA003			第一次	4422	18.1	8.00×10^{-2}	
	废气进口○5	颗粒物	滤筒	第二次	4525	18.8	8.51×10^{-2}	
				第三次	4432	17.6	7.80×10^{-2}	
				均值	4460	18.2	8.12×10^{-2}	
2023.12.27	DA003废气出口○6	低浓度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第一次	4731	6.5	3.08×10^{-2}	15
				第二次	4774	7.2	3.44×10^{-2}	
				第三次	4796	8.6	4.12×10^{-2}	
				均值	4767	7.4	3.53×10^{-2}	
	DA004	低浓度	低浓度	第一次	10845	6.1		
				第二次	10730	7.2		
	口○7	颗粒物	采样头	第三次	11502	7.7	8.93×10^{-2}	15
				均值	11072	7.0	7.75×10^{-2}	
2023.12.26	DA001废气进口○1	非甲烷总烃	气袋	①	13247	3.69	4.89×10^{-2}	7
				②	13033	3.51	4.57×10^{-2}	
				③	13296	6.15	8.18×10^{-2}	
				④	12922	3.54	4.57×10^{-2}	
				第一次	13124	4.22	5.54×10^{-2}	
				⑤	13296	5.00	6.65×10^{-2}	
				⑥	13162	3.62	4.76×10^{-2}	
				⑦	13296	3.30	4.39×10^{-2}	
				⑧	13242	4.71	6.24×10^{-2}	
				第二次	13249	4.16	5.51×10^{-2}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续表 2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描述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标干流量(m^3/h)	排放浓度(mg/m^3)	排放速率(kg/h)	
	DA001废气进口○1	非甲烷总烃	气袋	⑨	13182	4.27	5.63×10^{-2}	/
				⑩	13187	3.67	4.84×10^{-2}	
				⑪	13241	4.10	5.43×10^{-2}	
				⑫	13210	3.70	4.89×10^{-2}	
				第三次	13205	3.94	5.20×10^{-2}	
				均值	13193	4.11	5.42×10^{-2}	

	第一次	4484	18.4	8.25×10^{7}				THO5	
	第二次	4341	18.8	8.16×10^{7}					
	均值	4466	18.5	8.26×10^{7}				DA003	
	第一次	4848	6.2	3.01×10^{7}	15		2023.12.28	深气出	低浓度
	第二次	4879	6.0	2.92×10^{7}					
	第三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均值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第一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第二次	[illegible]	8.4	[illegible]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表 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2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描述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mg/m³）			
				O1（上风向）	O2（下风向）	O3（下风向）	O4（下风向）
2023.12.27	非甲烷总烃	气袋	①	0.68	0.64	1.08	0.84
			②	0.71	0.67	0.83	0.65
			③	0.71	0.64	0.72	0.69
			④	0.71	0.66	0.69	0.69
			第一次均值	0.70	0.65	0.83	0.72
			⑤	0.62	0.71	0.63	0.61
			⑥	0.62	1.23	0.66	0.68
			⑦	0.70	0.72	0.68	0.99
			⑧	0.71	1.00	0.69	0.90
			第二次均值	0.66	0.92	0.66	0.80
			⑨	0.71	0.90	0.87	0.88
			⑩	0.66	0.90	0.81	0.78
			⑪	0.62	0.76	0.82	0.53
			⑫	0.57	0.72	0.83	0.60
			第三次均值	0.64	0.82	0.83	0.70
	周界外浓度最大值			0.92			
			①	0.[illegible]	0.56	0.65	0.71
			②	0.76	0.86	0.85	0.75
			③	0.72	0.95	0.99	0.86
			④	0.69	1.00	0.78	[illegible]
			第一次均值	0.7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⑤	0.57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⑥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⑦	[illegible]	0.87	0.72	0.81	0.83
			⑧	[illegible]	0.99	0.60	0.69	0.92
			第二次均值	[illegible]	0.80	0.64	0.64	0.77
			⑨	[illegible]	0.74	0.73	0.93	0.97
			⑩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⑪	[illegible]	0.72	0.61	0.59	0.76
			⑫	[illegible]	0.54	0.69	0.75	0.85
			第三次均值	[illegible]	0.66	0.75	0.80	0.84
				[illegible]	0.66	0.70	0.77	0.86
	周界外浓度最大值			[illegible]	0.86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续表 7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2023.12.28	2024.01.07
	昼间	声间
▲1	51.6	49.2
	63.1	54.1
	62.0	54.5
▲4	64.1	52.7
▲5	63.9	53.6
▲6	61.2	49.2
▲7	48.4	45.2
▲8	50.0	46.2

检测期间 2023.12.28 天气阴，风速 1.8m/s；2024.01.07 天气晴，风速 2.3m/s。

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名称及编号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放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废水	
空气和废气	
噪声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检测仪器：

名称	型号	编号
便携式 pH/mV/电导率/溶解氧	SX736	JS-02-148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redacted]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附三 检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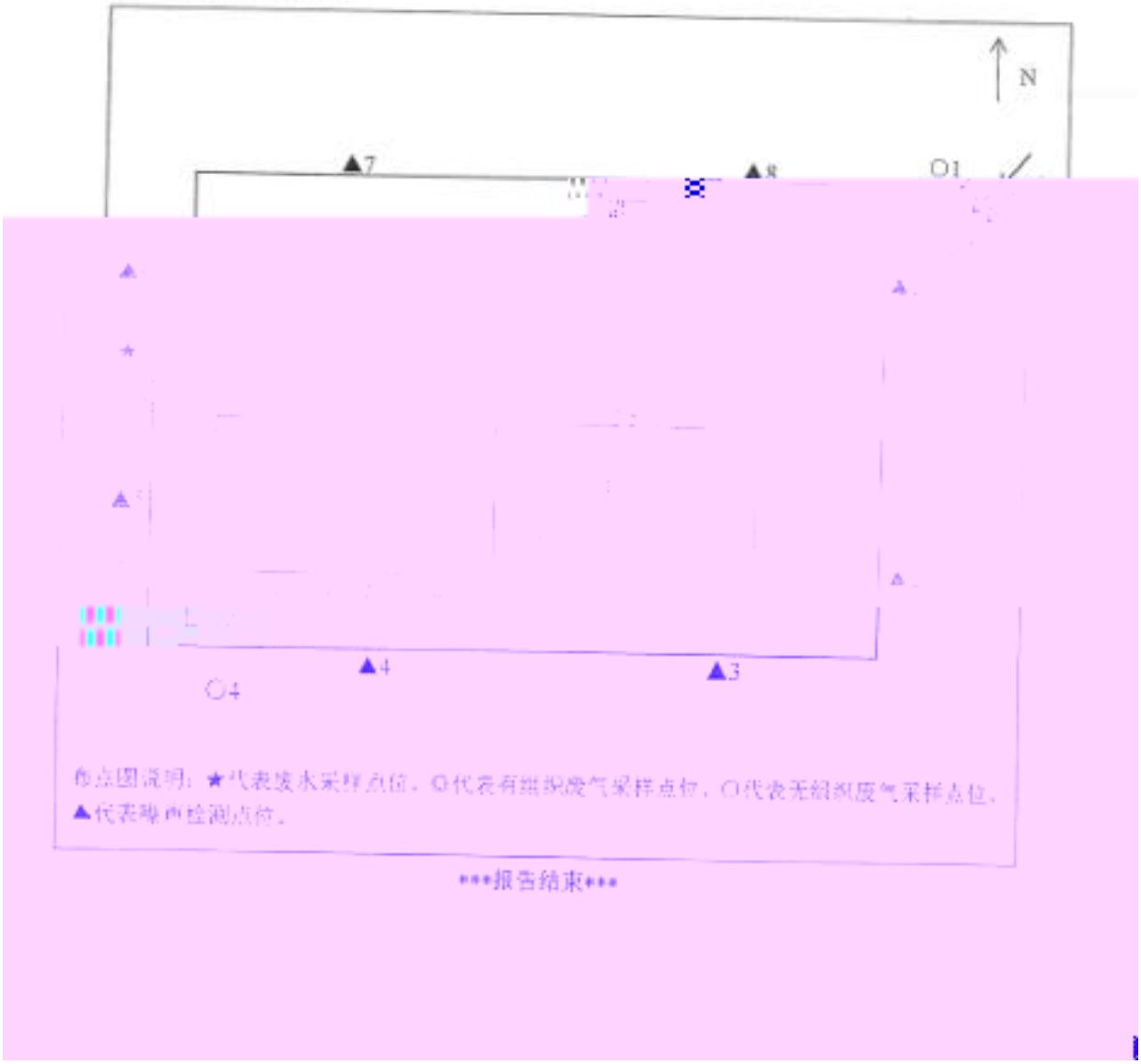

点点图说明：★代表废水采样点位，◎代表有组织废气采样点位，○代表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代表噪声检测点位。

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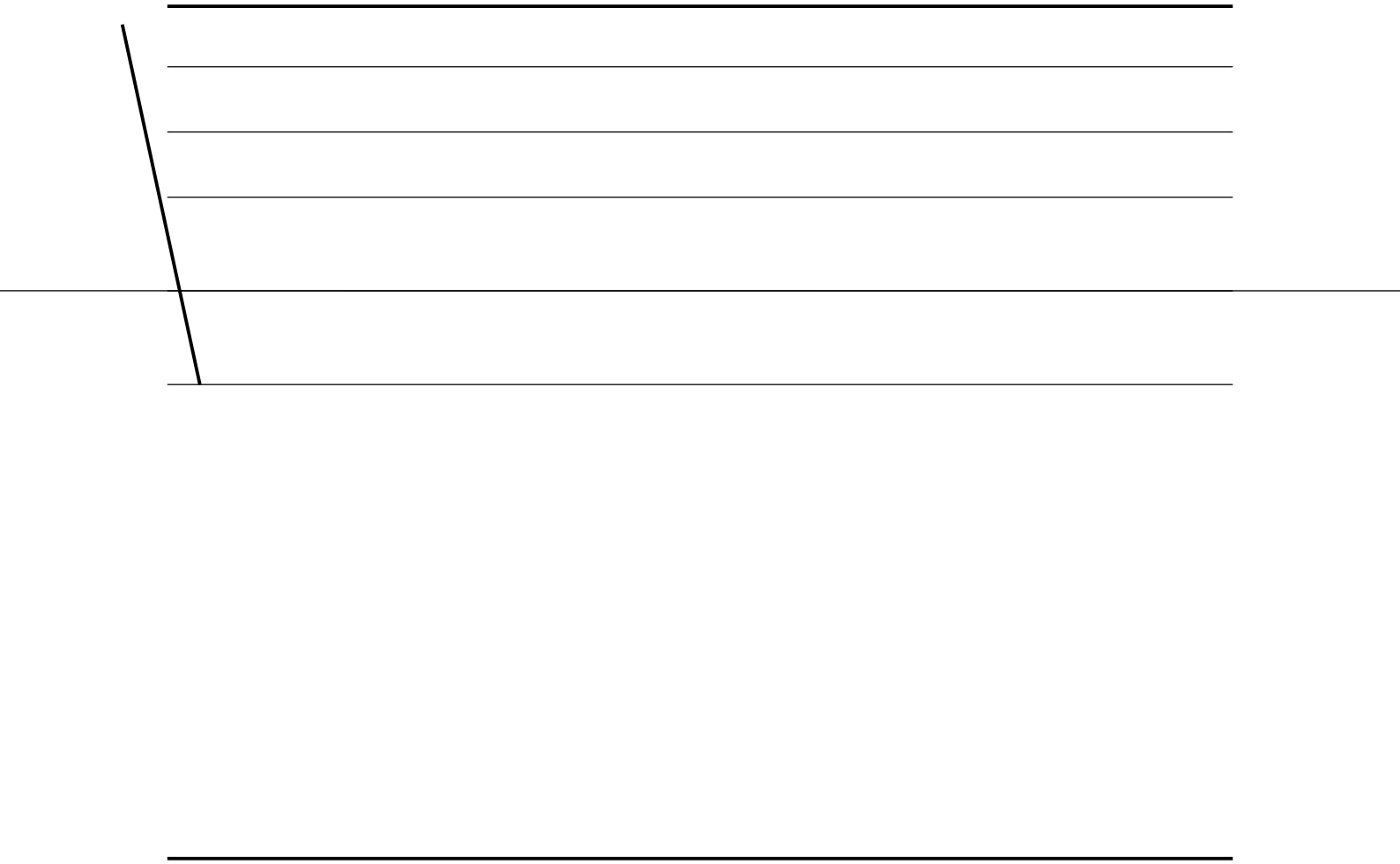

5cc..

VOL